

2023年秋季学期MBA学位论文检测、送审及大致答辩日程安排如下，请各位同学按规定时间提交检测及送审，逾期将不能参加本学期答辩。

特别提示：学位论文提交检测及送审必须完成开题及中期答辩环节并通过后方可申请。论文提交阶段，不得以任何理由延期提交，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的不能参加本批次答辩！提交检测及送审前请自行登陆教务系统核实本人毕业资格，不符合条件者不能申请检测及送审。

2023年秋季学期MBA答辩日程安排

时间	任务安排
10月25日—10月26日	<p>预申请本批次答辩的同学登录相关网站提交检测及送审申请，上传学位论文。提交网址及流程请查看附件，学位论文必须提前与导师沟通，导师同意后提交检测及送审。（系统提交检测论文后请提示导师登录系统批示同意，导师登录经管学院MIS-查看待办事项）。</p> <p>相似性低于或等于15%的检测通过，相似性介于15%-30%的同学须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相似性大于30%及二次提交仍高于15%者不能参加本批次答辩。</p> <p>由于论文数量较多，需要批量检测并逐一回复，当天15:00前发送的论文一般于当日回复，上传论文截止时间为10月26日16:00。</p>
10月27日—10月29日	<p>所有相似性检测通过的同学提交检测通过的匿名学位论文电子版至硕士论文评审系统进行匿名评审 mis.bjtu.edu.cn，请按规定时间提交，逾期系统将关闭。评审结果请自行登录系统查询（提交流程请查看附件）。</p> <p>注意：匿名论文隐去如下信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研究生本人的姓名及学号②致谢③导师姓名

<p>学位论文匿名评审及修改阶段</p>	<p>10月30日-11月24日: 由于学位论文数量较多且评审人评审数量不同等原因,学位论文评审时间不同,一般为7-20天不等,没出评审结果的关注即可。论文匿名评审及修改阶段,请自行关注评审结果,每天登陆系统至少两次进行查看,及时按照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及完善论文并适时与导师沟通修改情况。 每篇学位论文由两位专家进行评审,两个评审结果,分以下情况: (1)同意答辩(继续完善论文,准备参加答辩); (2)修改后答辩(学生按照论文评审意见修改论文,准备参加答辩); (3)修改后再审(学生按照评审专家意见修改论文,修改后需再审,再审合格后参加答辩),累计两个“修改后再审”不能参加本批次答辩; (4)不同意答辩(论文不合格,不允许本批次答辩)。 注:论文评审结果累计两个“修改后再审”者延期毕业。</p> <p>11月20日: “再审”论文提交至系统进行二次评审。初审结果为一个“修改后再审”的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并导师同意后,请于11月20日下午4:00前提交至系统。</p> <p>11月20日-12月1日: “再审”论文评审及修改阶段。</p>
<p>12月8日—12月18日</p>	<p>1、答辩材料下发(具体下发形式及要求将另行通知) 2、MBA中心组织答辩,具体时间、分组将另行通知。(届时将按照评审结果、论文类别、专家预约情况等情况进行分组答辩)。</p>
<p>12月19日—12月25日</p>	<p>1、学位论文终版修改、提交、终版相似性检测等; 2、MBA中心进行数据统计、整理答辩材料、毕业名单等; 3、召开学院学位会; 4、学位预授予、学位信息报送研究生院等。</p>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未按规定日期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的同学不能参加本学期答辩；2、毕业资格审核不通过及欠学费、住宿费者不能参加学位论文送审，已经参加的将取消评审结果及答辩成绩；3、学位论文评审结果累计两个“修改后再审”者或“不同意答辩”者不能参加本学期答辩，请继续完善学位论文，参加下个批次的送审及答辩；4、根据学院、学校学位会相关要求及论文送审情况等，此安排若有变化，另行通知。
----	--